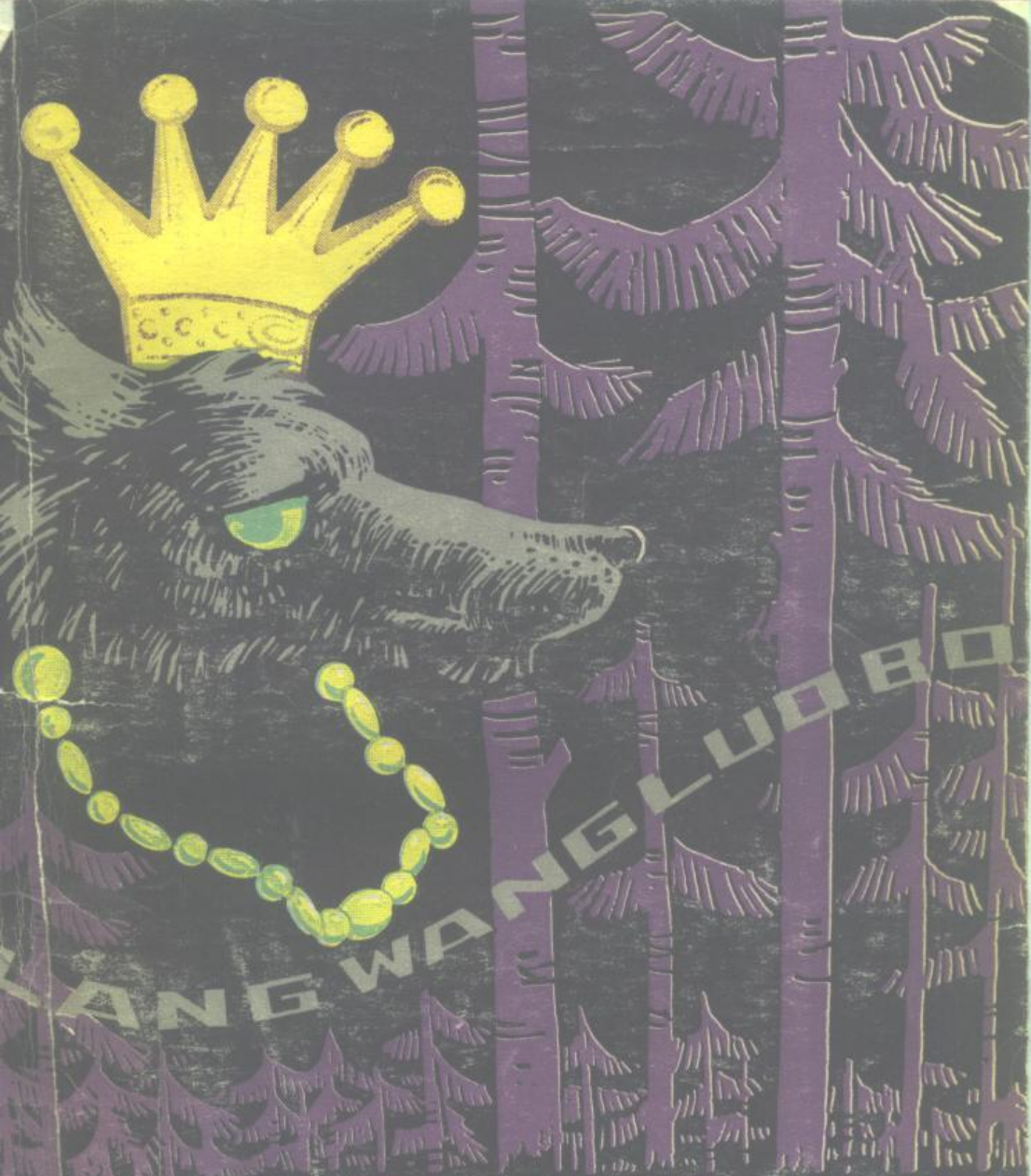




狼王洛波

〔加拿大〕欧·汤·西顿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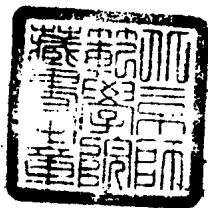
I711.85/1
D208/51



狼王洛波

(加拿大)欧·汤·西顿著

黎金林希译



少年儿童出版社

736856

狼 王 洛 波

(加拿大)欧·汤·西顿 著

黎 金 林 希 译

胡国良 装帧设计

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

(上海延安西路1538号)

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十二厂印刷

开本 787×1156 1/32 印张 6.125 字数 100,000

1979年10月第1版 1979年10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180,000

统一书号: R13024·61 定价: 0.42 元



D308/01

内 容 提 要

原作者欧·汤·西顿是加拿大的名作家和画家，他对于各种动物的生活和它们所具有的特性都非常熟悉。

本书共收了六篇动物故事，前三篇《狼王洛波》、《宾果》、《野马飞毛腿》是从《我所熟悉的动物》一书中选译的；后三篇《阿诺》、《小战马》、《山猫》是从《动物英雄》一书中选译的。文中的主角老狼、牧狗、野马、信鸽、野兔的生活史都是作者亲眼目睹的事实，与一般虚构的故事截然不同。最后一篇是写一少年在病中与山猫斗争的紧张故事。全书情节曲折，文字生动，富有吸引力，从中可以学到动物知识，是一本很有特色的科学文艺读物。

目 录

狼王洛波.....	1
宾果.....	29
野马飞毛腿.....	57
阿诺.....	91
小战马.....	118
山猫.....	160
后 记.....	190

狼 王 洛 波

—

喀伦坡是新墨西哥北部的一个大牧区。那儿有丰茂的牧场，繁盛的牛羊，还有起伏不平的山地，和可贵可爱的流水，这些流水最后汇入喀伦坡河，整个牧区的名字就是从这条河得来的。可是在这儿称王称霸，威力笼罩着整个牧区的，却是一只老灰狼。

老洛波，也就是墨西哥人管它叫狼王的，是一群出色的灰狼的大首脑。这个狼群在喀伦坡溪谷里为非作歹，已经好多年了。牧人们和牧场工人们对它都挺熟悉，同时，不管它带着它那忠实的狼群在哪儿出现，牛羊就要吓得掉魂落魄，牛羊的主人也只有气愤和绝望的份儿。在狼群中间，老洛波不光是又高又大，它的狡诈和强壮，也不是别的狼所比得上的。它在夜晚的叫声也非常有名，是它的声音，还是它伙伴的声音，人们一听就明白。一只普通的狼，哪怕在牧人的营地周围叫上半夜，最多只能引

起一点小小的注意，可是，当老狼王深沉的嗥(háo)叫声打山谷里传出来的时候，看守人就要提心吊胆，坐立不安，只好等到天亮再到牲口那儿去，看看遭到了怎样严重的新祸害。

老洛波只带领一小群狼。这一点我始终不大明白，因为，通常一只狼如果有了象它这样的地位和权力，总会招引上一大群随从的。这也许因为它只想要这么些，不然，就是它那残暴的脾气妨碍了它的狼群的扩大。在它当权的后期，它的确只有五个随从。不过，这些狼每只都是赫赫有名的，身材大多数也比一般的狼大些，特别是那只副首领，可真是个大家伙，但是，就连它这么大的，在身材和勇敢方面，还跟狼王差得远呢。这个狼群里除了两只领头的以外，还有几只特别出色的。里头有一只美丽的白狼，墨西哥人管它叫布兰珈，大家都猜它是母狼，说不定和洛波就是一对儿。另外还有一只动作特别伶俐的黄狼，按照流行的传说，它曾经好几次为这群狼抓到过羚羊。

我们待会儿就会知道，牧人们对这些狼真是熟悉透了。人们常常看见它们，也常常听到它们，它们的生活，跟牧人们的生活有着密切的联系，但是，牧人们却巴不得宰了它们才痛快。在喀伦坡，没有一个牧人会不愿意拿出一笔相当于好多头牛的代价，来换取洛波狼群里随便

哪一只狼的脑袋的。可是这些狼好象都有刀枪不入的诀窍似的，根本不把大家用来捕杀它们的一切办法放在眼里。它们看不起所有的猎人，嘲笑所有的毒药，至少有五年，它们接连不断地从喀伦坡牧人们那儿抢去的牲口，据很多人的说法，已经达到了每天一头牛的程度。照这个估计算起来，这群狼已经弄死了两千多头最肥最大的牛羊，因为，大家都知道得挺清楚，它们每次总是拣顶好的牲口下手的。

那种认为狼总是饿得饥不择食的旧想法，对这一群狼说来，是完全不适用了。这群海盗似的冒险家，经常都是温饱无忧的，吃起东西来，总要嫌好嫌坏，挑剔得真厉害。随便哪种动物，只要是因为自然原因死掉的，有病的，腐烂了的，它们都不会碰它一碰，就连牧人宰杀的东西，它们也决不沾染。它们挑选的日常吃食，是刚刚弄死的一周岁的小母牛，而且只吃最嫩的那部分。老公牛和老母牛，它们是瞧不上眼的，虽然它们偶尔也逮只把牛犊子或小马儿，但一看就知道，小牛肉和马肉全不是它们喜欢吃的。大家还知道，这群狼对羊肉也不欢迎，虽然它们常常把弄死羊的事当作玩儿。一八九三年十一月的一个夜里，布兰珈和那只黄狼就弄死了两百五十只羊，但是一口羊肉也没吃，明摆着是为了有趣好玩才这么干的。

上面所说的不过是几个例子，要说明这群恶狼的危



害行为，我还有好多故事可以讲呢。为了要消灭这群狼，人们每年都试用了许多新的

办法，但是，它们对人们的努力根本不在乎，还是照样过下去，越来越发胖。人们出了一笔很高的赏格，悬赏洛波的脑袋。于是，有人用了二十种不同的巧妙方式，设放毒药来捉它，可是全被它发觉了，全被它避开了。它只怕一样东西，那就是枪，它还非常清楚，这一带的人，个个都带枪，所以它从来不袭击一个人，也从来不暴露在人的面前。一点不假，这群狼的固定策略是：在白天，只要发现有人，不管距离多远，拔腿就溜。同时，洛波只允许狼群吃它们自己弄死的東西，它的这条惯例，也解救了它们无数次的危险，还有它那敏锐的分辨人手和毒药气味的嗅觉，更彻底地保证了这群狼的安全。

有一次，一个牧人听见老洛波给狼群打气的熟悉的嗥叫声，就偷偷地走过去，他发现这群狼在一块凹地上围攻一小群牛。洛波坐在一旁的山坡上，布兰珈和其余的狼，正在拼命地向它们看中了的一头小母牛进攻；但是那些牛紧紧地挨在一起，牛头朝外，用一排牛角对着敌人，要不是有几头牛，被这群狼的又一次冲击吓怕了，想退到牛群中间去，这个牛角防御阵是无法突破的。狼群也只有钻这些空子，才把选中的那头小母牛弄伤了，可是，那

头小母牛还是顽强地一个劲儿抵抗着。到末了，洛波似乎对它的部下失掉了耐心，它奔下山坡，深沉地嗥叫了一声，就向牛群猛扑过去。牛角阵看见它一到，吓得大家散了伙，于是它纵身一跳，就跳到了牛群当中。这么一来，牛群就象一颗爆裂的炸弹似的，没命地四下乱窜。那头小母牛也逃开了，可是还没跑出二十五码^①路呢，就叫洛波给扑住了。它抓住小母牛的脖子，使足力气突地往后一拉，把它重重地掼在地上。这次打击一定大极了，那头小母牛被掼得四脚朝天。洛波自个儿也翻了个跟斗，但它马上就站了起来，它的部下扑到这头可怜的小母牛身上，几秒钟功夫就把它弄死了。洛波没参加弄死小母牛的工作——它把这头遭殃的小牛掼倒以后，好象在说：“瞧，干吗你们就没有一个能够马上把这事办到，而不浪费这么多的时间呢？”

这时，那个牧人骑着马赶来，大声喊叫，这群狼便象平时一样跑掉了。牧人有一瓶番木鳖(biē)硷，他赶忙在死牛身上下了三处毒，然后也走开了。他知道这群狼要回来吃牛肉的，因为这是它们自己亲手弄死的东西。可是第二天早晨，当他回到那儿去，想看看那些中了毒的狼群时，他发现这些狼虽然吃过牛肉，可是把所有下过毒的地方，都非常小心地撕割下来，扔在一边了。

① 英美制长度单位。一码等于3英尺，合0.9144米。

在牧人中间，怕这只大狼的人，一年比一年多了，悬赏它的脑袋的赏格，也一年比一年高了。直到最后，竟提高到一千美金，这真是一笔空前未有的捕狼赏金，就是悬赏捉人，有好多还不到这个数目哩。有一天，一个名叫坦纳瑞的得克萨斯牧人，对这笔赏金动了心，骑着马奔到喀伦坡的溪谷里来了。他有一套专门的捕狼装备——最好的枪、最快的马，还有一群大狼狗。他曾经带着这群大狼狗，在西弗吉尼亚辽阔的平原上捕杀过许多狼，现在他满心相信，要不了几天，老洛波的脑袋，就会挂在自己马鞍子的前穹(qióng)上了。

这是夏天的一个早晨，他们在灰蒙蒙的曙光里，雄赳赳气昂昂地出发打狼去了。上路没多久，那群大狼狗就用快乐的吠声报告说，他们已经找到狼群的踪迹了。又走了不到两里路，喀伦坡的灰狼群就跳进了眼帘。于是，这场追猎也变得更紧张，更激烈了。狼狗的任务，只是死盯住狼群，好让猎人赶上来打死它们。这么做，在得克萨斯旷野上，一般是很容易的。可是在这儿，一种新的地形发挥了作用，也说明洛波挑选的又是多么好的地方。



喀伦坡重岩多石的溪谷和它的许多支流，把大草原割得到处四分五裂。现在，老狼王马上向最挨近的那条支流跑去，渡了河，就把骑马的人摆脱了。这时候，它的狼群

...开...谷...里...来...了...



坦纳瑞骑着马，带着一群狗，奔到溪谷里来了。

...

...

分散开来，追猎的狼狗也跟着分散开来。可是当它们跑了一段路，又重新集合起来的时候，那些狼狗当然是来不及一下子到齐的。这么一来，这些狼就不再在数量上占劣势了。它们掉过头来，扑向后面的追猎者，不是把它们弄死，就是把它们咬成重伤，没有一只不遭殃的。当天晚上，坦纳瑞一检查，发现他的狗只回来了六只，当中还有两只被扯得浑身稀烂。后来，这个猎人又作了两次努力，想搞到狼王的脑袋。可是，这两回都不比头一次强。同时，在最后一次捕猎中，他的那匹最得力的马也摔死了。因此他气呼呼地放弃了这次打猎，回到得克萨斯去了，听任老洛波留在当地，越来越专横，越来越猖狂。

第二年，又有两个打猎的来到这儿，下定决心要拿到这笔赏格。他们俩都相信自己能把这只赫赫有名的狼消灭掉。第一个人用的是一种新发明的毒药，设放的办法，也跟以前完全不一样；另一个是法国籍加拿大人，用的不光是毒药，而且还要画上一些符，念上一些咒语来帮忙，因为他坚决认为：洛波是一只道地的“老狼精”，决不是用普通的办法可以消灭的。但是，对这只灰色的老贼狼来说，这些配制巧妙的毒药呀、画符呀、念咒呀，全都不顶事儿。它还是和以前一样，照常游游荡荡，吃吃喝喝，不到几个星期，乔·卡隆和拉洛谢都绝望地放弃了原来的计划，上别处打猎去了。

一八九三年春天，乔·卡隆在捕捉洛波失败之后，又碰上了一桩丢脸的事，这件事似乎说明了，这只大狼的确瞧不起它的敌手，还对自己有着绝对的自信。乔·卡隆的庄园，座落在喀伦坡河的一条小支流旁边，在一个风景幽美的溪谷里。那时节，就在这个溪谷的岩石堆里，在离开乔·卡隆家不到一千码的地方，老洛波两口子选择了它们的巢窟，在那儿成起家来。它们在那儿住了整整一夏天，弄死了乔·卡隆的牛、羊和狗，一面却安安全全地呆在凸凹不平的岩壁深处，嘲笑他设放的那些毒药和捕狼机。乔·卡隆呢，他枉费心机，想些办法用烟火把它们熏出来，或者用炸药去炸它们。可是，它们都一无损伤地逃开了，并且还是和以前一样，继续干它们抢劫破坏的勾当。“去年整整一夏天，它就住在那儿，”乔·卡隆指着那块岩壁说，“我对它一点没办法。在它面前，我真象个大傻瓜。”

二

以上这段从牧人们那儿收集来的故事，直到一八九三年，我自个儿认识了这个狡猾的强盗，渐渐地对它有了比别人更深刻的了解以后，才相信传说的都是真话。几年以前，我当过猎狼人，可是后来换了另一种职业，就把我给拴在写字台上了。我真想换换环境，所以当个也

是在喀伦坡做牧场老板的朋友要我去新墨西哥，叫我试试能不能对这帮强盗干点什么的时候，我就接受了他的邀请。同时，因为急着要想认识认识这位强盗头儿，我尽快地赶到了这个区的山地里。我花了些时间，骑着马四处去了解了一下周围的环境，给我带路的向导，常常要指着一堆还粘有皮肉的牛骨头说，“这也是它干的。”

我现在很明白，在这个崎岖不平的地区里，想用狗和马来追捕洛波是没有用的。因此，有效的办法就只有用毒药和捕狼机了。目前我们还没有够大的捕狼机，于是我就用毒药干了起来。

关于用来捕捉这条“老狼精”的成百种的办法，我用不着详细讲了，象番木鳖硷、砒霜、氰化物或是氢氰酸的化合物，没有一种我没试过。凡是能用来当诱饵的肉类，



我全用过。但是，当我一个早晨又一个早晨地骑着马去查看事情的结果时，总是发现我所花的心血全部落了空。对我来说，这条老狼王太狡猾了。只要举一个例子，就可以看出它那使人叫绝的机灵。有一次，我学习一个老猎人的经验，把一些奶酪跟

一只刚宰掉的小母牛的肥腰子拌在一起，放在一只瓷盘里煨烂了，再用骨头做的刀子把它切开，免得沾上金属的气味。等这盘奶酪拌牛腰凉了以后，我把它切成块儿，每一块的一面，挖上一个洞，再塞进一大撮番木鳖硷和氰化物，这些毒药原来是放在绝不通气的胶管里的，最后，我又用奶酪块把洞封起来。工作的时候，我始终戴着一副在小母牛血里浸过的手套，连气儿都不朝这盘子食饵喘。等一切都弄好以后，我把它们装在一只抹满牛血的生皮口袋里，又在一根绳子的头上，拴上牛肝和牛腰，骑着马一路拖着走。我象这样绕了一个十公里的圈儿，每走四分之一公里，就扔一块肉饵，扔的时候，我总是万分小心，绝不让手去碰它一碰。

一般地讲，洛波总在每个星期的头几天到这个地区来，其余的几天，大概是在茜拉·格朗迪山麓附近度过的。这天是星期一，就在当天晚上，我们正要睡觉的时候，我听见了狼王的低沉的嗥叫声。一听到这种声音，就有一个伙伴简单地说了句：“它来啦，等着瞧吧。”

第二天早晨我去了，真想瞧瞧结果怎么样。不久我就发现了这帮强盗的新脚印，洛波的在最前头——要看出它的脚印总是挺容易的。普通的狼，前脚只有四英寸半长，大的也不过四又四分之三英寸。可是洛波的呢？据量了好多次的结果，从前爪到后跟，竟有五英寸半长，后来



我发现，它的其他部分也很大，它身高三英尺，重达一百五十磅^①。所以它的脚印，虽然被别的狼踩模糊了，但是并不难认。这群狼很快就发现了我拖牛肝牛腰的路线，并且照例地跟下来了。我看得出，洛波到第一块食饵这儿来过，还嗅过一阵子，末了还是把它带走了。

这时候，我高兴得实在憋不住了，“我到底逮住它啦，”我喊着说：“在一英里路以内，我能找到它的尸首啦。”接着，我快马加鞭往前飞奔，一面满怀希望地紧盯着尘土上又大又宽的脚印。我多高兴啊——这下可真的逮住它了，还可能逮住几只别的狼哩。但是，宽大的脚印还是在路线上出现，我站在马镫子上，把前面的平原仔细地搜索了一下，可是连一样象死狼的东西也没看见。我又跟着往前走——发现第三块食饵也不见了——我跟着狼王的脚印，走到第四块食饵那儿的时候，才知道它实际上

^① 英制中重量和质量单位。1磅等于0.4536公斤。